

证券代码：837017

证券简称：千一智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 09 点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4）、《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3）。

（四）审议《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报告》议案

《关于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五）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写了公司《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时，公司根据公司具体情况，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通过对上一年度公司财务进行分析，结合本年度公司经营目标进行测算，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为了保障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八）审议《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及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9-00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561-3049777

（二）会议费用：现场会议出席人员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